

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5 日(星期一)中午 12：10

地點：林森校區六愛樓 302 教室

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主席：林琮智主任

記錄：古珮君

壹、宣讀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（104 年 12 月 1 日）

提案執行情形記載表

提 案	決 議	執 行 情 形
修訂本系「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	依決議辦理。
修訂本系「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研究生修業要點」，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，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	依決議辦理。

貳、主席報告：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體育學系

案由：本系申請增設體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申請增設體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如附件一。
- 二、本案申請流程經系務、院務會議通過，由學院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，通過後再送教務處辦理外審事宜。

辦法：

一、課程規劃

- (一) 第一種課程規劃為原體育教學碩士班課程為主。
- (二) 第二種課程規劃為考量未來十二年國教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健康與體育專長之未來趨勢。

二、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以第二種課程規劃申請增設體育學系健康與體育碩士在職專班，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體育學系

案由：修訂本系「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刪除原教育學分修習上限。
- 二、依據教務處法規「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」第五條第三項同步修訂，修訂第八點第二項
- 三、檢附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對照表及全文如附件二、三。

辦法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體育學系

案由：修訂「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研究生修業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刪除原教育學分修習上限。
- 二、依據教務處法規「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」第五條第三項同步修訂，修訂第八點第二項
- 三、檢附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對照表及全文如附件四、五。

辦法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並送院務會議審議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同日 13 時 30 分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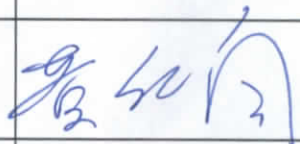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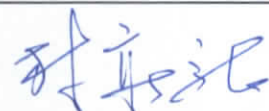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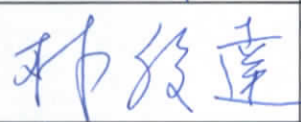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屏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5 日(星期一)中午 12：10

二、地點：林森校區六愛樓 302 教室

三、主席：林琮智主任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姓 名	簽 名 處	姓 名	簽 名 處
李 勝 雄	請 假	黃 任 閔	
陳 坤 檸		余 攸 寧	
林 瑞 興		蔡 秋 豪	
林 新 龍		鄭 健 源	
涂 瑞 洪		謝 宏 昇	
林 耀 豐		林 世 哲	
許 明 彰		陳 惠 城	
林 琮 智		李 佳 鴻	
林 俊 達		蕭 麗 娟	
紀 恩 成		古 珮 君	
林 春 鳳		邱 覺 緯	